附件7

2019年申报材料要求

申报水利专业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的人员，需登录“宁波市水利局”网站资料下载栏下载申报材料，填写并打印，按规定要求签字审核盖章后，形成纸质申报材料。

一、纸质申报材料装订要求

申报材料按照封面、目录、内容（附后）依次装订。每类申报材料打印页须经本人所在单位签署审查意见，并加盖公章。打印页后须附对应佐证材料（原件或加盖单位核对章的复印件；先进表彰、获奖项目等佐证材料，除提供证书外，还需附相应文件，如未附，专家评审时不予采纳）。

二、其他材料要求

（一）因存档需要，除装订成册材料外，《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以下简称《评审表》）、《推荐水利专业工程师资格人员情况综合表》（以下简称《综合表》）、《水利专业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赋分推荐表》（赋分推荐类，以下简称《推荐表》）和《评审对象资格审查花名册》（以下简称《花名册》），需分别提交非装订件，一式三份。

（二）《花名册》是制作资格证书的依据，必须按规定准确无误、实事求是填写。

《花名册》中的“主管部门栏”：填写单位的主管部门名称的全称。区县(市)的，填“×××区县（市）×××局” (与《评审表》中“主管部门意见”栏公章内容一致） ；“从事何专业工作”栏、《综合表》中的“现从事何专业”栏、《评审表》中的“现从事何种专业技术工作”栏，是指申报专业技术资格的专业名称，制作资格证书时要打印在证书上“专业名称”栏内，应完整准确填写，字数不得超过6个字。专业名称共分四类，分别是水利技术开发、水利规划设计、水利建设管理、水利运行管理，其中水利技术开发是指从事水利工程技术服务、试验测试、应用开发、信息化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水利规划设计是指从事水利规划、勘测、设计咨询、环境评价、建设后评价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水利建设管理是指从事水利工程施工技术、施工管理、施工监理、质量与安全监督、工程概（预）算、造价咨询、审价、招标代理、设备安装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水利运行管理是指从事防洪防台抗旱、水文、水资源、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农村水利、水土保持、水政监察、水利政策法规等区域水利管理和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花名册》上“出生年月”、“取得时间”、“聘任时间”等栏目，统一按6位阿拉伯数字格式填写，如“200808”。凡涉及时间填写的栏目，根据需要统一按某年某月某日格式填写，如“2008年08月08日”,不需要填写到日的，填写到月即可。

（三）专业工作年限：是指从事水利工程技术工作的年限，须填写实足年限（如5年或8年）。

（四）单位考核情况：指任期内考核情况，申报人员至少有近四个年度（2015～2018年度）考核资料；在《综合表》、《花名册》中需填明逐年考核结果，如“2015称职”、“2016优秀”。

（五）《综合表》中“何时何校何专业毕（肄）业获得何学位及修业年限”栏，按标题中给出的要素顺序依次填写；“现专业技术资格及时间”栏，以工程师证书上“评定时间”栏所标注的时间为准；“现聘任职务及时间”和“申报人通信地址”、“邮政编码”栏，如实完整填写。

三、申报材料目录解释

（一）学历学位

学历学位是指水利工程技术专业学历学位，如果高学历填了非水利工程技术类专业学历，则必须再填写水利工程技术专业类学历学位情况。最高学历学位按照以下要求选择填写：“研究生毕业”、“研究生班毕业”、“大学本科毕业”、“相当大学”、“大学普通班”、“大学专科毕业”、“相当大专”、“高中毕业”、“高中以下”。

（二）学历学位认证证明

申报对象如为1990年以后取得国内大专及以上学历的，须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申报人员注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打印 ))；无法提供备案表的，须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并经所在单位审核验证、加盖公章。国外的学历、学位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港、澳、台地区的学历、学位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认证方式详见浙江海外人才网，网址链接：http://www.zjhwrc.com/pages/4 ）。

（三）年度考核表

申报人员须提供任期内近4个年度的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即2015—2018 年的四个年度，每年一份。不具备规定学历或资历和标志性业绩申报人员，须提供被聘任工程师当年至2018年年度任期考核登记表，每年一份。任现职以来专业工作总结1份，加盖单位公章。

（四）继续教育

继续教育要求。申报水利专业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应符合《浙江省水利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登记细则（试行）》（浙水人〔2017〕45号）规定的继续教育学时要求。自2018年度起每年继续教育公需科目不得少于18学时，不满足这一规定学时的，不得申报。并实行继续教育学时附加分制度，按学时考核计算附加分。申报对象应从宁波市学时登记管理系统打印并提交继续教育学时登记证明，其他形式的继续教育学时登记证明不予认可。

（五）论文专著

1.刊登在公开发行刊物上的论文、取得正式刊号的专著。

2.发表在内刊、书评、研究通讯等及未正式刊印论文、技术总结等的论文。

（六）标准制定

正式发布的标准（工法、标准设计图集、工程定额等）等。立项或者已经评审通过但还未正式发布的不予采纳。

（七）决策咨询

被政府采纳的决策咨询报告，其被采纳的证明材料包括：领导批示、决策咨询报告的立项文件及审查意见、政策文件制定说明等。

（八）获奖情况

1.获奖是指在工程或科研技术方面项目的获奖，其他方面的奖项（如论文、荣誉等）不予采纳。

2.综合性奖项，如自然科学奖、星火奖、发明奖、科学技术奖等。非综合性的单项奖项（如优质工程奖、优秀设计奖、优秀勘察奖、优秀工程咨询奖、优秀质量管理奖、科技推广奖等）。

3.获奖等佐证材料除提供证书外，还需附相应文件。

（九）技术创新及转化推广

技术创新成果是指经科技行政主管部门登记的成果；成果转化推广是指技术创新成果转移转化所取得的效益，使用转让、作价入股、自行转化等需要有一定数量的经济效益。经济效益以签订的成果转化合同中明确的成果使用、转让费或成果作价投资额来衡量。

（十）个人荣誉

1.综合先进（劳模、先进工作者等）。

2.抗洪抢险救灾过程中有重大立功表现，且获得政府部门书面通报表扬。

3.除省科技厅、建设厅审定的有关学会荣誉，如水利学会、水力发电学会、建筑业协会之外，其他群众团体、协会、学会荣誉、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认定的技术证书，均不予采纳。

4.年度考核、工会、共青团表彰奖励、文明员工奖励，均不予采纳。

5.获得本单位评比先进的。

6.“集体荣誉”贡献者。

（十一）专业资历

工作年限以参加工作的合计时间（以足年计）。

（十二）专业业绩

1.业绩必须已经完工或结题验收。

2.业绩等级应提供项目、课题、工程批复或立项等文件。

3.为确保业绩材料真实，反映申报人实际参与情况，申报人员提交的五项代表性业绩报告中，在署有参与人员的扉页上，申报人本人须亲笔签名。没有签名的，该项业绩材料在专家评审时，将不予认可。

4.角色的界定。主持：指担任项目、课题、工程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主要参加者：是指项目、课题、工程排名2-3位者、专项（专业、专题）负责人，或项目、课题、工程的次级子项目、子课题、子工程的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一般参加者：是指承担项目具体实施工作，独立处理各种常见技术问题的专业人员；即前述两项之外的人员。项目角色应提供业绩报告扉页、任命文件、中标通知书等能够证明自身角色在材料。

5.难度指项目的技术综合性、专业深度、创新性、成果影响度等因素，分为难、较难、一般。

（十三）事业单位人员职称申报岗位信息表

评聘结合要求。全市水利系统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工作，应在核定的专业技术岗位结构比例内进行。坚持评聘结合、以岗用人、竞聘择优、能上能下。事业单位申报人员须提交《事业单位人员职称申报岗位信息表》，明确岗位、申报人员一一对应关系，并在网上上传扫描件。事业单位人员职称申报岗位信息表原件(同一事业单位有2人及以上同时申报，由单位填写一份即可)。

（十四）浙江省水利专业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自评表

正常申报人员需填写任职《浙江省水利专业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自评表》具体评分办法按照《工作规则》和《水利专业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量化标准解释》要求进行自评。

（十五）其他说明

以上所有论文、专著、标准、咨询，获奖、专利、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推广、专业业绩等成果均为任现职以来取得。

四、申报材料下载

有关申报材料及附件可在宁波市水利局网站资料下载栏下载。

浙江省水利专业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

申 报 材 料

申报人姓名：

申报人单位：

专业类别：

联系电话：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材料真实性保证书……………………页码

2、浙江省水利专业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赋分推荐表…………页码

3、推荐水利专业工程师资格人员情况综合表……………页码

4、学历学位……………………………………………………页码

5、学历学位认证证明…………………………………………页码

6、业务考试合格证书……………………………………页码

7、年度考核表…………………………………………页码

8、继续教育…………………………………………………页码

9、论文专著…………………………………………………页码

10、[标准制定](http://localhost:8080/zcps/admin/xinXiYiTiJiao.action)…………………………………………………页码

11、[决策咨询](http://localhost:8080/zcps/admin/xinXiYiTiJiao.action)…………………………………………………页码

12、获奖情况…………………………………………………页码

13、专利情况…………………………………………………页码

14、[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推广](http://localhost:8080/zcps/admin/xinXiYiTiJiao.action)…………………………………页码

15、个人荣誉…………………………………………………页码

16、专业资历…………………………………………………页码

17、现任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和聘任文件……………………页码

18、专业业绩…………………………………………………页码

19、事业单位人员职称申报岗位信息表……………………页码

20、浙江省水利专业工程师申报人员自评分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装订材料 （份数） | 散装材料 （份数） | 备注 |
| 1 |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表原件 | × | √（3份） |  |
| 2 |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材料真实性保证书 | √（1份） | × |  |
| 3 | 浙江省水利专业工程师职务  任职资格赋分推荐表 | √（1份） | √（3份） | 适合赋分推荐类人员 |
| 4 | 推荐水利专业工程师资格人员情况综合表原件 | √（1份） | √（3份） |  |
| 6 | 身份证复印件 | √（1份） | × |  |
| 7 | 学位证书复印件 | √（1份） | × |  |
| 8 | 学历证书及认证材料复印件 | √（1份） | × |  |
| 10 | 年度任期考核表 | √（1份） | × | 详见通知文件相关要求 |
| 11 | 个人专业技术总结 | √（1份） | × |  |
| 12 | 继续教育学时登记证明 | √（1份） | × | 2018年度 |
| 13 | 现任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 | √（1份） | × |  |
| 14 | 现任专业技术资格聘任书  复印件 | √（1份） | × |  |
| 15 | 论文著作复印件 | √（1份） | × | 面试人员需提供散装论文代表作1份 |
| 16 | 科研、专利、标准、示范业绩  材料复印件 | √（1份）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装订材料 （份数） | 散装材料 （份数） | 备注 |
| 18 | 个人社保缴纳承诺书原件 | × | √（1份） |  |
| 19 | 事业单位人员职称申报岗位  信息表原件 | × | √（1份） |  |
| 20 | 评审对象资格审查花名册 | × | √（3份） |  |
| 21 | 浙江省水利专业工程师申报人员自评表 | √（1份） | × |  |